

证券代码：400243

证券简称：R 超华 1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

券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01年3月15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5

（5）首席合伙人：刘洛

(6) 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4人

(7) 注册会计师人数：71人

(8)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5人

(9) 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5,042.51万元

(10) 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314.53万元

(11) 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986.98万元

(12) 2023 年度，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服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审计收费总额369.81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建筑业1家、制造业1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12.54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涉及人员2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李领军，男，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从事审计工作，

就职于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2002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20年8月至2023年6月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7月至今就职于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圣军，男，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21年12月至今就职于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3）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美霞，女，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从事审计工作。2021年12月至今就职于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多家上市公司项目提供过质量控制复核工作，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2. 诚信记录

本项目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负责人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3. 独立性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关于2024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服务年限：1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表示有意承接该项业务。

公司拟聘任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资料信息。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